

第三章、研究方法

本章將針對視障個案的選擇與背景介紹、資料蒐集與分析方法、研究信度與效度、以及研究倫理等部分逐一說明。

第一節、個案的選擇與背景介紹

壹、個案的選擇

本文主要探究台灣重度視障者的生涯歷程，就之前文獻所言，文中所指與個人相關的生涯研究層面包括自我概念、教育過程，以及求職歷程等三個主要軸線。除了基本的性別變項之外，為探討教育養成背景對個人生涯歷程所造成的影響，亦將教育程度納入個案的選擇方式中。

其次，本文將探討台灣重度視障者在就業方面的生涯歷程與生活現況，因此個案的職業類別亦被歸納為變項之一。依據杞昭安的研究（2000），可以發現今台灣視障者所從事的工作主要以按摩佔最多數，其餘分別是電腦文書處理、教書以及演唱等行業，基於此，本研究分別以按摩師傅、點字校對員、盲用電腦教師、視障巡迴輔導教師與街頭藝人作為研究參與之個案。

此外，本文若要將生涯歷程中的經驗感受完整地串聯起來，就需要和對方互動才得以進行，因此，個案在人際關係上必須是開放的，具備主動積極且易於親近的人格特質，並樂於和我分享生活週遭的點滴感受，能清楚溝通彼此的看法，就本研究而言，這是獲得基本研究素材的先決條件。

再者，研究的方式不只限於語言性的深度訪談。對話與訪談固然可以表達人的想法，但是有許多發生在對話中、行動間的非語言性訊息，如動作與表情，也是個人心理狀態得以呈現的重要依據，因此筆者開始進行這項研究時，還包括長時間、密集的參與觀察。這時，選擇這幾位個案的理由，就是基於對方願意讓我進入他的生活，不會因為我的在場而警扭做作，也只有如此，筆者才能夠透過參與觀察，貼近並呈現對方最真實的生活與想法。

第三章、研究方法

為符合上述個案所須具備之條件，筆者乃以滾雪球的方式，經由熟識的視障朋友，或是長期服務於視障機構中的專業人員介紹，輾轉認識符合研究條件的視障者，在不預先設定個案人數想法下，逐步累積符合筆者心目中條件的個案資料，並適時以資料飽和程度作為個案人數的選擇依據。

貳、個案基本資料

一、點字校對員小玲

1. 性別：女性
2. 教育程度：空中大學畢業
3. 民國 53 年出生

小玲先天性全盲，家中排行老大。她從小就讀於普通學校，生活中相處來往的對象都是明眼人，而她是一直到了高中就讀啟明學校後，才發現原來世界上的盲人這麼多。啟明學校畢業後她進入淡江大學就讀，一年後決定休學。而多年之後直到最近，她完成空大的課程取得空大畢業證書。小玲除了以前曾做過按摩、104 電話查詢的工作，現在她在某圖書館從事校對的工作，在這校對這一行裡，她可以說是資深的前輩級人物，而且據她所說，她還要一直做下去，打算以此為終生的工作。

二、盲用電腦教師浚仔

1. 性別：男性
2. 教育程度：大學畢業
3. 民國 67 年出生

浚仔全盲，男性，失明的時間是國中一年級，當時因為打籃球不慎碰撞而造成視網膜剝離，卻因延誤就醫造成失明。自從浚仔完全看不見後，他立刻轉入啟明學校繼續完成學業，高中畢業後考上朝陽科技大學，取得財務金融的學士學位。他除了平常喜歡自己組裝電腦、研究財務報表外，目前從事點字校對、盲用電腦教學的工作，希望可以累積教學經驗，未來可以繼續深造，擔任教職工作，或是在商業界一展長才。

三、視障巡迴輔導教師小凱

1. 性別：男性
2. 教育程度：大學畢業
3. 民國 62 年出生

小凱在五歲遊戲時導致意外失明，全盲，男性。他未曾進入啟明學校，一直在普通學校裡完成學業，來往的朋友也是以明眼人居多。目前擔任國中的視障巡迴輔導教師，平日喜愛閱讀文學類的書籍，聆聽國樂、參加盲人棒球團練，他最大的心願是將來可以出國唸書，取得心理諮商的博士學位，回國在大學裡任教。

四、街頭藝人小玉

1. 性別：女性
2. 教育程度：高中畢業
3. 民國 65 年出生

小玉先天視神經萎縮，全盲，女性。從開始唸書以來，小玉就一直待在啟明學校，雖然就讀升學班，但是後來她並沒有繼續升學的打算，啟明學校畢業後直接出社會就業。她在啟明學校裡就已經對音樂與廣播產生濃厚的興趣，因此視障樂團也成為她的第一份工作。除此之外，小玉另外還從事點字校對的工作，她認為自己目前對未來尚未有任何的想法，順其自然就好。

五、按摩師傅阿哲

1. 性別：男性
2. 教育程度：高中畢業
3. 民國 54 年出生

阿哲先天性全盲，男性。阿哲長期在啟明學校受教育，他在學時還是盲聾合校時期以及啟明分館時期。阿哲就讀升學班，在求學過程中他不但專注於升學班的課程，此外他對於按摩也有濃厚的興趣，不過後來因為家庭因素他選擇就業而放棄升學，投入按摩工作，離開工作十幾年的按摩院體系後，阿哲目前是以自己跑單幫的方式繼續從事按摩工作，除此之外，阿哲還身兼某視障協會的理監事，從事政策事務，希望能替視障者盡一份心力，而且他表示以後自己還要繼續做下去。

第二節、資料蒐集與分析

Allport 堅信：「一個人最顯著的特徵就是他的個人性」(Allport, 1937, p. 3; 引自丁興祥等譯, 2002, p. 204)。筆者以為理解的開始絕對不是憑空想像，或是將視障者的心情單純地視為統計分析上的一筆數據，如此很有可能落入誤解的圈套，反而加深彼此的距離。與其面對大同小異的文獻，猜想臆測視障者的世界，不如實際參與他們的生活，聆聽他們的感受心情，觀察他們與外環境間的互動，甚至在互動中分享彼此的生命經驗。

筆者撰寫本文最主要的目的並不在於普遍性的推論所有視障者的生活型態以及想法，而是專注探討幾位台灣重度視障者的生涯歷程，以及他們對本身及外在世界的感受與看法，如同質性研究存在的目的，正是為了接觸他人的真實生活（顧瑜君譯, 1998），每一個人的生涯發展都是獨一無二的（金樹人, 1997），因此，質性方法中的個案研究乃成為本文探究之進行方式。

本文於蒐集資料方面，將透過與個案的深度對話，參與觀察他們的生活和工作狀況，作為探討個案真實的感受、經驗與看法的主要方法。另外，以我與個案之間的書信往返內容作為輔助，從而更進一步了解他們的內心世界。

壹、資料蒐集方法

筆者在構思這篇論文的開始，即希望可以走入真實的視障世界中，盡可能深入對方的生活，而不是用數字看圖說故事。基於這樣的想法，因而選擇質性而非量化研究。而在實際進行時採用的研究方式則包括：參與觀察視障者的生活，與視障者實際面對面長談等方式，以作為瞭解他們世界的管道，同時儘可能詳實的紀錄視障者的生活經驗，完整的敘述視障者所欲表達的看法與感受。

除此之外，筆者也在研究過程中，參考多位視障者書寫的自傳及文章，並在各個段落完成之後，商請個案檢視內容，反覆檢查並提供回饋意見，以避免筆者下筆過於偏頗，甚至發生誤判的情形。

一、深度訪談

為深入探討研究目的，本研究將以半結構式的深度訪談作為其中一種研究方式。訪談內容則以研究目的所發展出的主題綱要作為談話的主軸，於預定訪談時間的前一周，事先告知個案關於本周將欲探討的主題，讓對方有充分的時間回憶與整理回答內容，這樣的做法，有助於提高訪談的效率與完整性，個案不但可以詳細地敘述主題事件，另一方面也能避免訪談內容天馬行空，而使研究目的失焦，而待初步訪談之後再以個案所提及的特定內容繼續深入探究。

另外，為了解事件詳細的來龍去脈與視障者自身感受的關聯性，訪談內容主要圍繞著誰（Who）、時間（When）、地點（Where）、事件（What）、為什麼（Why）以及如何（How）等六項要素提問，以求詳盡地取得所欲了解的全貌。

二、參與觀察

本文的研究目的除了探討個案在某些主題事件上的經驗，更重要的是他們個人的看法與心理感受，因此，除了一對一正式的訪談外，發生在個案生活中的各種行為，以及他們與他人、環境的互動及對話，也是筆者使用長期參與觀察的原因。

在參與觀察的過程中，筆者儘可能安靜地在一旁觀察、紀錄，有時也會加入個案的活動中，例如，陪同對方一起上街購物、參加資訊展、參加應徵工作的面試，共同製作他的求職履歷表等，從而觀察並記錄對方與他人的互動、反應、行為與想法。

人是存在於連續時空的完整個體，在真實的生活情境中，更能看出整體性的人格特質。例如在交通問題方面，當我們走在一塊的時候，筆者親身看見的交通不便與危險，往往超過視障朋友先前輕描淡寫的形容。另一方面，我們的對話往往基於真實情況所產生，而其他如對自己的看法、以及解決事情的動機等，也都需要參與對方的生活，以及在閒談中的對話，才能更了解對方。

為避免自己在觀察上的疏漏與主觀選擇訊息的可能性，在參與觀察期間，儘可能以五個「W」與一個「H」（如同深度訪談的方式）六個標的作為觀察的紀錄原則，包括對方的種種言行舉止、反應、當時的情境時間與週遭人事物的描述等，

第三章、研究方法

以求資料完整的呈現。另外，我將隨時隨筆紀錄個案的表情動作、聲音語氣，以作為逐字稿對照之依據。

除此之外，觀察活動事後再將觀察紀錄中待釐清的部分抽取出來，與個案相互討論，再次做意義上的確認，並詢問個案的感受與看法，以平衡自己對現象主觀上的認知。

三、相關文件與活動

除了深度訪談以及參與觀察之外，筆者與個案之間往返的書信、屬於他們的相關文件或證明，以及筆者本身的觀察紀錄與日誌等，皆作為探討本文研究的輔助說明資料，也是參與觀察及深度訪談時的重要參考。

另外，筆者亦參與有關視障者機構的活動，例如參與視障者志工訓練、視障點字教科書的製作、替視障者報讀，以及視障者的讀書會等，充實對視障世界的認識，以求更能融入視障者的生活。

貳、資料處理與分析

一、資料文字化

訪談與參與觀察結束後，筆者將透過參與觀察與對話所得資料文字化。由於資料數量龐大，因此部分資料由筆者打印成逐字稿，其餘則交由打字行，最後待文字初稿到達筆者手中時，筆者將親自重新檢視資料，一方面對內容進行確認，並對照之前個案舉手投足的動作與情緒反應，另一方面檢討筆者訪談的技巧。待完整的逐字稿完成後，並將書面電子檔交由個案，檢視有無需要修正之處。

將個案與筆者雙方均確認後的逐字稿搭配錄音帶與觀察筆記，在逐字稿事先留白的部分註記當時訪談或觀察的情境、個案的表情、聲音、語氣及肢體動作等，將文字與影像結合起來，之後交由個案再次確認修正。

二、資料歸類及編碼

首先依據研究目的，羅列若干個主要的綱要，例如自我概念中的自我接納部分、教育中的視障教育資源、視障課程、視障師資部分等以此類推，並各自設立獨立的資料夾，作為歸檔之用。

其次將訪談稿、參與觀察紀錄，以及與個案往訪的書信、與筆者的日誌加以編碼，在每一份文件上註明日期、時間、地點、事由與個案等資訊。另外事先將逐字稿頁面留白，詳細閱讀逐字稿並依據主要綱要找尋相關概念，之後再將對話文字按陳述的順序進行編碼，最後，將編碼後的文件，分別依據其個別涵蓋的概念，歸類至依據研究目的所獨立出的檔案夾進行整理。

三、資料內容檢視與確認

依據研究目的與文獻探討，將初步的逐字稿與其他文字資料分別歸類到不同的檔案夾後，筆者將再進行第二次的細部歸類。在各自主題的檔案夾中，彙整符合共同意義之敘述文字，並給予次標題之命名。如此動作不斷重複，直到資料歸類清楚，且各主題內容達飽和為止。

此外，在歸類的期間，為避免自己認知上的偏頗與資料整理上的疏漏，將請對質性研究有豐富經驗者從旁協助檢視逐字原稿，針對需要修正之處，並提供意見作為參考。

四、資料分析及撰寫報告

在獨立的檔案夾中檢視編碼歸類後的整合資料，再將個別代表的概念，配合文獻探討進行相互對話的驗證，進行概念的判斷與分析，找尋概念之間共同的意義，之後匯集成若干個範圍較大的概念叢集，並給予適當之標題，最後則是撰寫研究報告。

研究報告的撰寫緊扣研究目的，一方面整理個案的生涯歷程，將其重大事件初步羅列出來，依照事件發生的先後順序，再進行詳細內容之描述，並配合視障個案本身所言之逐字稿補充說明，而另一方面以文獻理論做為與研究結果相互對照的基礎，分析理論與真實事件之間的關係。

參、研究信度與效度

為了能詳實且完整的檢證資料，因此在研究進行中，所有語言性的深度訪談資料，將全程錄音、紙筆記錄並加註當時視障個案的表情與動作，另外，非語言性的參與觀察紀錄部分，除了部分時間請友人代為從旁觀察紀錄外，筆者亦將如同參與觀察方法中所設定之紀錄方式，以紙筆記錄當時視障個案所表達肢體語言及重要話語、事件發生同時四周環境的人事物等，並以錄音方式記錄當時四周的狀況。待訪談結束後再以逐字稿的方式謄錄訪談內容，並配合當時的錄音與紙筆紀錄，將逐字稿和個案說話時的表情、動作和語氣加以結合。

另外，為了讓個案能夠表達出真實的看法與感受，與他們對話的過程中，筆者將避免帶有引導色彩的提問方式，例如：「你認為視障生在升學上很困難對不對？」，這類的問話方式很可能會讓個案順著筆者的語氣接續回答，或是只能擇其一個答案，而卻忽略了介於其中的答案或是其他意見。於是，將改以：「你認為視障生在升學上很困難嗎？」作為問話的方式，相較之下，雖然只是細微語氣上的差異，而後者的問話方式就相對地開放許多，相信也能盡量獲得個案真實的回答。

為避免自己在資料處理上的疏漏，因此在編碼分析的過程中，筆者將在完成第一次的資料編碼分析後，由他人（包括個案、友人）檢視是否有疏漏之虞，之後再進行第二次編碼分析。

另外，針對筆者所認為的價值判斷與詮釋結果，一方面將會和個案之間保持密切的溝通，以確認判斷的正確性，另一方面也請友人與對視障者有深入了解之專業人員，針對文中所進行的判斷與陳述加以批判與提問，作為進一步澄清觀念的基礎。

在研究訪問的過程當中，個案的記憶有隨著時間流逝、以及情境角色轉換而模糊的可能性，因此在部分事件的描述上，亦有可能因為受到個人價值觀及感受的影響，影響問題事件的真實性。然而，無論個案的記憶是否和真實事件吻合，都反映出他個人的心理狀態與獨特的人格特質，而這些元素對於深入了解對方是極為重要的。因此，筆者將會完整且如實的呈現個案的描述。然而，與研究主題章節相關的陳述，將再進一步了解，例如：涉及他人感受或教育機構的陳述，筆者將尋求另外的消息來源，做再次的確認。

此外，為清楚呈現資料的意義是出自於筆者的判斷，或是取自個案的意見，當進行個人的價值判斷時，筆者將會在文內明確的註明描述代表筆者或是個案的立場，以避免讀者的混淆。

肆、研究倫理

在進行深度訪談與參與觀察之前，基於對個案的尊重與保護，筆者均正式詢問對方是否有意願擔任本研究之個案並長期參與研究的進行，分享個人的生涯歷程與想法。此外，筆者將事先說明本研究全程以匿名（包括視障個案本身與其間提及之相關人士）的方式進行。

在研究進行中，當我與個案之間談論的話題涉及對方之隱私事件，本於考量個案之感受與保護他們的立場，筆者將立即停止任何的紀錄，以避免第三者得知相關內容。

但是若在研究過程中發現，相關談話內容對於研究的發展、相關資料上的分析有實質且必要的幫助，此時筆者將會事先詢問個案是否可以加以記錄，得到允許後才會繼續紀錄，否則將立刻停止。而這部分可以同理於其他關於個案的相關文件資料，包括對方的私人文件、與筆者往返之書信等，筆者亦將保護個案的隱私視為最高原則。

筆者認為在研究進行中，取得有助於建立研究價值的相關研究資料固然重要，但凡是任何會傷害到個案之嫌的舉動，筆者以為謹慎處理，且保護對方為首要之務，因此，在訪談告一段落，會將整理之研究內容提供個案檢閱評論，若對方提出任何不妥之處，筆者將會加以修正或刪除之。